

四庫全書

子部

欽定四庫全書

子部
老子道德經上篇

詳校官侍郎臣謝墉

檢討臣何思鈞覆勘

覆校官中書臣汪師曾

校對官助教臣羅萬選

謄錄監生臣趙興文

欽定四庫全書

子部十四

老子道德經

道家類

提要

臣等謹案老子注二卷魏王弼撰案隋書經籍志載老子道德經二卷王弼注舊唐書經籍志作元言新記道德二卷亦稱弼注名已不同新唐書藝文志又以元言新記道德為王肅撰而弼所注者別名新記元言道德蓋為舛互疑一書而誤

分為二又顛錯其文也惟宋史藝文志作王
弼老子注與此本同今從之錢曾讀書敏求
記謂弼注老子已不傳然明萬曆中華亭張
之象實有刻本證以經典釋文及永樂大典
所載一一相符列子天瑞篇引谷神不死六
句張湛皆引弼注以釋之雖增損數字而文
亦無異知非依託曾益偶未見也此本即從
張氏三經晉注中錄出亦不免於脫訛而大

致尚可辨別後有政和乙未晁說之跋稱文字多謬誤又有乾道庚寅熊克重刊跋稱近世希有益久而後得之則書在宋時已希逢善本矣然二跋皆稱不分道經德經而今本經典釋文實上卷題道經音義下卷題德經音義與此本及跋皆不合豈傳刻釋文者反據俗本增入歟考陳振孫書錄解題尚稱不分道經德經而陸游集有此書跋曰晁以道



謂王輔嗣老子注題曰道德經不析乎道德而
上下之猶近乎古此本乃已析矣安知其他
無妄加竄定者乎其跋作於慶元戊午已非
晁氏所見本則經典釋文之遭妄改固已久
矣乾隆四十三年二月恭校上

總纂官臣紀昀臣陸錫熊臣孫士毅

總校官臣陸費墀

欽定四庫全書

老子道德經上篇

魏王弼注

一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體道章
今依張之象所錄王注原本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

可道之道可名之名指事造形非其常也故不可道

不可名也

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

欽定四庫全書

老子道德經
上篇

凡有皆始於無故未形無名之時則為萬物之始及其有形有名之時則長之育之亭之毒之為其母也言道以無形無名始成萬物以始以成而不知其所以玄之又玄也

故常無欲以觀其妙

案永樂大典此句上無故字

妙者微之極也萬物始於微而後成始於無而後生故常無欲空虛可以觀其始物之妙

常有欲以觀其微

微歸終也凡有之為利必以無為用欲之所本適道而後濟故常有欲可以觀其終物之微也

此兩者同出而異名同謂之玄玄之又玄衆妙之門

兩者始與母也

案永樂大典母作無誤

同出者同出於玄也異

名所施不可同也在首則謂之始在終則謂之母玄

者冥也默然無有也始母之所出也不可得而名故

不可言同名曰玄而言謂之玄者取於不可得而謂

之然也謂之然則不可以定乎一玄而已則是名則

失之遠矣

案此二句疑有脫誤

故曰玄之又玄也衆妙皆從同

而出故曰衆妙之門也

二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養身章

天下皆知美之為美斯惡已皆知善之為善斯不善已

故有無相生難易相成長短相較

案各本俱作形陸德明經典釋文作較蓋

用弼本高下相傾音聲相和前後相隨

美者人心之所進樂也惡者人心之所惡疾也美惡猶喜怒也善不善猶是非也喜怒同根是非同門故

不可得而偏舉也

案原本無而字今據永樂大典校補

此六者皆陳自

然不可偏舉之明數也

是以聖人處無為之事

自然已足

案永樂大典足作定

為則敗也

行不言之教萬物作焉而不辭生而不有為而不恃

智慧自備為則偽也

功成而弗居

案永樂大典無而字弗作不

因物而用功自彼成故不居也

夫唯弗居

案永樂大典弗作不

是以不去

使功在己則功不可久也

三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安民章

不尚賢使民不爭不貴難得之貨使民不為盜不見可

欲使民心不亂

案原本及各本俱無民字惟永樂大典有之據弼注故可欲不見上承沒命而

盜則經文本有民字今校補

賢猶能也尚者嘉之名也貴者隆之稱也

案稱釋文云一本作

號一本作名

唯能是任尚也曷為唯用是施貴之何為尚

賢顯名榮過其任為而常校能相射貴貨過用貪者
競趣穿窬探篋沒命而盜故可欲不見則心無所亂
也

是以聖人之治虛其心實其腹

心懷智而腹懷食虛有智而實無知也

弱其志强其骨

骨無知以幹志生事以亂心虛則志弱也

案心虛則志弱也六

字原本缺釋文有應

在此注之今校補

常使民無知無欲

守其真也

使夫智者不敢為也

智者謂知為也

為無為則無不治

四章

案河上公注本
此為無源章

道沖而用之或不盈淵兮似萬物之宗挫其銳解其紛
和其光同其塵湛兮似或存

案或一作若

吾不知誰之子象

帝之先

夫執一家之量者不能全家執一國之量者不能成

國窮力舉重不能為用故人雖知萬物治也治而不

以二儀之道則不能贍也

案贍原本作贍今據永樂大典校改

地雖形

魄不法於天則不能全其寧天雖精象不法於道則

不能保其精沖而用之用乃不能窮滿以造實實來

則溢故沖而用之又復不盈其為無窮亦已極矣形

雖大不能累其體事雖殷不能充其量萬物舍此而

求主

案永樂大典作求其生

主其安在乎不亦淵兮似萬物之

宗乎銳挫而無損紛解而不勞和光而不汙其體同
塵而不渝其真不亦湛兮似或存乎地守其形德不
能過其載天慊其象德不能過其覆天地莫能及之
不亦似帝之先乎帝天帝也

五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虛用章永樂大典連後章至用之不勤也為第五章自天長地久至

故能成其私為第六章以下章次俱異今悉依張之象所錄王注原本

天地不仁以萬物為芻狗

天地任自然無為無造萬物自相治理故不仁也仁

者必造立施化有恩有為造立施化

案原本脫此四字今據永樂大

典校補

則物失其真有恩有為則物不具存物不具存

則不足以備載矣地不為獸生芻而獸食芻不為人
生狗而人食狗無為於萬物而萬物各適其所用則

莫不贍矣

案贍原本作贍今據永樂大典校改

若慧由已樹

案慧惠古通

未

足任也

聖人不仁以百姓為芻狗

聖人與天地合其德以百姓比芻狗也

案比永樂大典作化

天地之間其猶橐籥乎虛而不屈

案屈釋文作掘

動而愈出

橐排橐也籥樂籥也橐籥之中空洞無情無為故虛而不得窮屈動而不可竭盡也天地之中蕩然任自然故不可得而窮猶若橐籥也

多言數窮不如守中

愈為之則愈失之矣物樹其惡事錯其言不濟不言不理必窮之數也橐籥而守數中則無窮盡棄己任

物則莫不理若橐籥有意於為聲也則不足以共吹者之求也

六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成象章

谷神不死是謂玄牝玄牝之門是謂天地根繇繇若存用之不勤

谷神谷中央無谷也無形無影無逆無違處卑不動守靜不衰谷以之成而不見其形此至物也處卑而不可得名故謂天地之根繇繇若存用之不勤門玄

此之所由也本其所由與極同體故謂之天地之根也欲言存耶則不見其形欲言亡耶萬物以之生故繚繚若存也無物不成用而不勞也故曰用而不勤也

七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韜光章

天長地久天地所以能長且久者以其不自生自生則與物爭不自生則物歸也

故能長生是以聖人後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非

以其無私耶故能成其私

無私者無為於身也身先身存故曰能成其私也

八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易性章

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處衆人之所惡

人惡卑也

故幾於道

道無水有故曰幾也

居善地心善淵與善仁言善信正善治

案永樂大典正作政古通用

事善能動善時夫唯不爭故無尤

言人皆應於治道也

案永樂大典人作水治作此

九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運夷章

持而盈之不如其已

持謂不失德也既不失其德又盈之勢必傾危故不

如其已者謂乃更不如無德無功者也

揣而橈之

案橈各本俱作銳惟釋文作橈音銳

不可長保

既揣末令尖又銳之令利勢必摧衄故不可長保也

金玉滿堂莫之能守

不若其已

富貴而驕自遺其咎

不可長保也

功遂身退

案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作功成名遂身退

天之道

四時更運功成則移

十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能為章

載營魄抱一能無離乎

載猶處也營魄人之常居處也一人之真也言人能處常居之宅抱一清神能常無離乎則萬物自賓也專氣致柔能嬰兒乎

專任也致極也言任自然之氣致至柔之和能若嬰兒之無所欲乎則物全而性得矣

滌除玄覽能無疵乎

玄物之極也言能滌除邪飾至於極覽能不以物介其明疵之其神乎

案二句疑有脫誤

則終與玄同也

愛民治國能無知乎

任術以求成運數以求匿者智也玄覽無疵猶絕聖也治國無以智猶棄智也能無以智乎則民不辟而國治之也

天門開闔能無雌乎

案注義無似作為

天門謂天下之所由從也開闔治亂之際也或開或闔經通於天下故曰天門開闔也雌應而不倡因而不為言天門開闔能為雌乎則物自賓而處自安矣

明白四達能無為乎

言至明四達無迷無惑能無以為乎則物化矣所謂
道常無為侯王若能守則萬物自化

生之

不塞其原也

畜之

不禁其性也

生而不有為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

不塞其原則物自生何功之有不禁其性則物自濟
何為之恃物自長足不吾宰成有德無主非玄而何
案而永樂大典作如古文而如通用凡言玄德皆有德而不知其主出
乎幽冥

十一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無用章

三十輻共一轂當其無有車之用

轂所以能統三十輻者無也以其無能受物之故故
能以實統衆也

埏埴以為器

案埏各本俱作埏惟釋文作埏

當其無有器之用鑿戶牖

以為室當其無有室之用故有之以為利無之以為用

木植壁所以成三者而皆以無為用也

案永樂大典無也字

無者有之所以為利皆賴無以為用也

十二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檢欲章

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馳騁畋

獵令人心發狂

爽差失也失口之用故謂之爽夫耳目口心皆順其

性也不以順性命反以傷自然故曰盲聾爽狂也

難得之貨令人行妨

難得之貨塞人正路故令人行妨也

是以聖人為腹不為目故去彼取此

為腹者以物養己為目者以物役己故聖人不為目也

十三章

案河上公注本
此為厭恥章

寵辱若驚貴大患若身何謂寵辱若驚寵為下得之若

驚失之若驚是謂寵辱若驚

寵必有辱榮必有患驚辱等榮患同也為下得寵辱榮患若驚則不足以亂天下也

何謂貴大患若身

大患榮寵之屬也生之厚必入死之地故謂之大患也人迷之於榮寵返之於身故曰大患若身也

吾所以有大患者為吾有身

由有其身也

及吾無身

歸之自然也

吾有何患故貴以身為天下若可寄天下

案若可寄永樂大典作則

可以寄河上公注本作則可寄於天下

無以易其身故曰貴也如此乃可以託天下也

愛以身為天下若可託天下

案若可託永樂大典作乃可以託河上公注本作乃

可以託於天下

無物可以損其身故曰愛也如此乃可以寄天下也

不以寵辱榮患損易其身然後乃可以天下付之也

十四章

案河上公注本
此為贊玄章

視之不見名曰夷聽之不聞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
此三者不可致詰故混而為一

無狀無象無聲無響故能無所不通無所不往不得
而知更以我耳目體不知為名故不可致詰混而為
一也

其上不皦其下不昧繩繩不可名

案永樂大典繩
繩下有兮字

復歸

於無物是謂無狀之狀無物之象

欲言無耶而物由以成欲言有耶而不見其形故曰
無狀之狀無物之象也

是謂惚恍

不可得而定也

迎之不見其首隨之不見其後執古之道以御今之有
有有其事

能知古始是謂道紀

無形無名者萬物之宗也雖今古不同時移俗易故莫不由乎此以成其治者也故可執古之道以御今之有上古雖遠其道存焉故雖在今可以知古始也

十五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顯德章

古之善為士者微妙玄通深不可識夫唯不可識故強為之容豫焉

案豫一作與

若冬涉川

冬之涉川豫然若欲度

案若原本訛作者今據永樂大典校改

若不欲

度其情不可得見之貌也

猶兮若畏四鄰

四鄰合攻中央之主猶然不知所趣向者也上德之人其端兆不可覩德趣不可見亦猶此也

儼兮其若容

案容一本作容

渙兮若水之將釋敦兮其若樸曠

兮其若谷混兮其若濁

凡此諸若皆言其容象不可得而形名也

孰能濁以靜之徐清孰能安以久

案永樂大典無久字

動之徐生

夫晦以理物則得明濁以靜物則得清安以動物則

得生此自然之道也孰能者言其難也徐者詳慎也
保此道者不欲盈

盈必溢也

夫唯不盈故能蔽不新成

案蔽永樂大典作蔽

蔽覆蓋也

十六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歸根章

致虛極守靜篤

言致虛物之極篤守靜物之真正也

萬物並作

動作生長

吾以觀復

案觀下河上公注本
及各本俱有其字

以虛靜觀其反復凡有起於虛動起於靜故萬物雖並動作卒復歸於虛靜是物之極篤也

夫物芸芸各復歸其根

各返其所始也

歸根曰靜是謂復命復命曰常

歸根則靜故曰靜靜則復命故曰復命也復命則得性命之常故曰常也

知常曰明不知常妄作凶

常之為物不偏不彰無皦昧之狀

案皦原本訛作敝今據永樂大典校

改溫涼之象故曰知常曰明也唯此復乃

案永樂大典無乃字

能包通萬物無所不容失此以往則邪入乎分則物

離其分

案原本脫其字今據釋文校補

故曰不知常則妄作凶也

知常容

無所不包通也

容乃公

無所不包通則乃至於蕩然公平也

公乃王

蕩然公平則乃至於無所不周普也

王乃天

無所不周普則乃至於同乎天也

案也永樂大典作均

天乃道

與天合德體道大通則乃至於極虛無也

道乃久

窮極虛無得道之常

案道永樂大典作物誤

則乃至於不窮極

也

案窮原本訛作有今據永樂大典校改

沒身不殆

無之為物水火不能害金石不能殘用之於心則虎

兕無所投其齒角

案齒永樂大典作爪

兵戈無所容其鋒刃何

危殆之有乎

十七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淳風章

太上知有之

案下永樂大典作不吳澄注亦作不

太上謂大人也大人在上故曰太上大人在上居無

為之事行不言之教萬物作焉而不為始故下知有

之而已言從上也

案言從上也四字原本誤移於信不足焉節注內永樂大典在有之

而已下今校改

其次親而譽之

案而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作之

不能以無為居事不言為教立善行施使下得親而

譽之也

其次畏之

不復能以恩仁令物而賴威權也

其次侮之

案永樂大典
無其次二字

不能法以正齊民而以智治國下知避之其令不從
故曰侮之也

信不足焉有不信焉

夫御體失性則疾病生輔物失真則疵覺作信不足

焉則有不信此自然之道也已處不足非智之所齊

也

案此節注夫御上有言從上也四字今據永樂大典移於首節注末永樂大典又誤以此注移實其

火親而響之三節注

前仍以此本為長

悠兮其貴言

案悠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作猶

功成事遂百姓皆謂我

自然

自然其端兆不可得而見也其意趣不可得而覩也

無物可以易其言言必有應故曰悠兮其貴言也居

無為之人行不言之教不以形立物

案形永樂大典作刑

故功

成事遂而百姓不知其所以然也

十八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俗薄章

大道廢有仁義

失無為之事更以施慧

案施原本作於今據永樂大典校改

立善道進

物也

慧智出有大偽

案慧智各本俱作智慧河上公注本作智惠

行術用明以察姦偽趣覩形見物知避之故智慧出

則大偽生也

案永樂大典脫生也二字

六親不和有孝慈

案慈永樂大典作子

國家昏亂有忠臣

甚美之名生於大惡所謂美惡同門六親父子兄弟夫婦也若六親自和國家自治則孝慈忠臣不知其所在矣魚相忘於江湖之道則相濡之德生也

十九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作還淳章永樂大典此章與上章合為一章

絕聖棄智民利百倍

案永樂大典此二句在絕仁二句之下

絕仁棄義民

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此三者以為文不足故令有所屬見素抱樸少私寡欲

聖智

案永樂大典
聖下有人字

才之善也仁義人之善也巧利用

之善也而直云絕文甚不足不令之有所屬無以見
其指故曰此三者以為文而未足故令人有所屬屬
之於素樸寡欲

二十章

案河上公注本
此為異俗章

絕學無憂唯之與阿相去幾何善之與惡相去若何

案若

何河上公注本及
各本俱作何若

人之所畏不可不畏

下篇為學者日益為道者日損然則學求益所能而

進其智者也若將無欲而足何求於益不知而中何

求於進夫燕雀有匹

案燕原本作鷲今據永樂大典校改

鳩鴿有仇寒

鄉之民必知旃裘自然已足益之則憂故續鳧之足
何異截鶴之脰畏譽而進何異畏刑唯阿美惡相去
何若故人之所畏吾亦畏焉未敢恃之以為用也

荒兮其未央哉

歎與俗相返之遠也

案永樂大典無此句

衆人熙熙如享太牢如春登臺

案春登臺一本作登春臺

衆人迷於美進惑於榮利欲進心競故熙熙如享大
牢如春登臺也

我獨泊兮其未兆

案永樂大典無獨字

如嬰兒之未孩

言我廓然無形之可名無兆之可舉如嬰兒之未能
孩也

儻儻兮若無所歸

案儻儻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作乘乘

若無所宅

衆人皆有餘而我獨若遺

案永樂大典無而字

衆人無不有懷有志盈溢胸心故曰皆有餘也我獨廓然無為無欲若遺失之也

我愚人之心也哉

絕愚之人心無所別析意無所好欲猶然其情不可觀我頽然若此也

沌沌兮

無所別析不可為明

案明原本作也今據永樂大典校改

俗人昭昭

耀其光也

我獨昏昏

案昏昏河上公注本作若昏

俗人察察

分別別析也

我獨悶悶澹兮其若海

案澹兮永樂大典作漂乎一本作忽兮

情不可覩

颺兮若無止

案颺河上公注本作漂永樂大典無下有所字

無所繫繫

衆人皆有以

以用也皆欲有所施用也

而我獨頑似鄙

案一本無而字

無所欲為悶悶昏昏若無所識故曰頑且鄙也

我獨異於人而貴食母

食母生之本也人者皆棄生民之本貴末飾之華故

曰我獨欲異於人

二十一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虛心章

孔德之容惟道是從

案是永樂大典作之

上篇
孔空也惟以空為德然後乃能動作從道

道之為物惟恍惟惚

恍惚無形不繫之歎

惚兮恍兮其中有象

案此二句一本在下二句之下

恍兮惚兮其中有

物

以無形始物不繫成物萬物以始以成而不知其所
以然故曰恍兮惚兮惚兮恍兮其中有象也

窈兮冥兮其中有精

窈冥深遠之歎深遠不可得而見然而萬物由之其
可得見以定其真故曰窈兮冥兮其中有精也

其精甚真其中有信

信信驗也物反窈冥則真精之極得萬物之性定故
曰其精甚真其中有信也

自古及今其名不去

至真之極不可得名無名則是其名也自古及今無
不由此而成故曰自古及今其名不去也

以閱衆甫

衆甫物之始也以無名說萬物始也

吾何以知衆甫之狀哉

案狀各本俱作然

以此

此上之所云也言吾何以知萬物之始於無哉以此知之也

二十二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益謙章

曲則全

不自見其明

案明原本作名今據永樂大典校改

則全也

枉則直

不自是則其是彰也

窪則盈

不自伐則其功有也

敝則新

不自矜則其德長也

少則得多則惑

自然之道亦猶樹也轉多轉遠其根轉少轉得其本

多則遠其真故曰惑也少則得其本故曰得也

案此二句

永樂大典作

下節注誤

是以聖人抱一為天下式

一少之極也式猶則之也

不自見故明不自是故彰不自伐故有功不自矜故長夫唯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古之所謂曲則全者豈虛言哉誠全而歸之

二十三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虛無章

希言自然

聽之不聞名曰希下章言道之出言淡兮其無味也
視之不足見聽之不足聞然則無味不足聽之言乃
是自然之至言也

故飄風不終朝

案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無故字

驟雨不終日孰為此

者天地天地尚不能久而況於人乎

言暴疾美興不長也

故從事於道者道者同於道

從事謂舉動從事於道者也道以無形無為成濟萬物故從事於道者以無為為君不言為教絲絲若存而物得其真與道同體故曰同於道

德者同於德

得少也少則得故曰得也行得則與得同體故曰同於得也

失者同於失

失累多也累多則失故曰失也行失則與失同體故

曰同於失也

同於道者道亦樂得之

案永樂大典無樂字下二句同

同於德者德亦

樂得之同於失者失亦樂得之

言隨行其所故同而應之

信不足焉有不信焉

忠信不足於下焉有不信焉

案馬永樂大典作也

二十四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苦恩章

企者不立

案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作跂

欽定四庫全書

老子道德經上篇

物尚進則失安故曰企者不立

跨者不行自見者不明自是者不彰自伐者無功自矜

者不長其在道也

案在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作於

曰餘食贅行

其唯於道而論之若卻至之行盛饌之餘也本雖美更可歲也本雖有功而自伐之故更為朒贅者也

物或惡之故有道德者不處

案處下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有也字

二十五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象元章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

混然不可得而知而萬物由之以成故曰混成也不
知其誰之子故先天地生

寂兮寥兮獨立不改

案立下河上公注本
及各本俱有而字

寂寞無形體也無物之匹故曰獨立也返化終始不
失其常故曰不改也

周行而不殆可以為天下母

周行無所不至而免殆

案免永樂
大典作危

能生全大形也故

可以為天下母也

吾不知其名

名以定形混成無形不可得而定故曰不知其名也
字之曰道

夫名以定形字以稱可言道取於無物而不由也是
混成之中可言之稱最大也

強為之名曰大

吾所以字之曰道者取其可言之稱最大也責其字
定之所由則繫於大大有繫則必有分有分則失其

極矣故曰強為之名曰大

大曰逝

逝行也不守一大體而已周行無所不至故曰逝也
逝曰遠遠曰反

遠極也周無所不窮極不偏於一逝故曰遠也不隨
於所適其體獨立故曰反也

故道大天大地大王亦大

天地之性人為貴而王是人之主也雖不職大亦復

為大與三匹故曰王亦大也

域中有四大

四大道天地王也凡物有稱有名則非其極也言道則有所由有所由然後謂之為道然則是道稱中之大也不若無稱之大也無稱不可得而名曰域也道天地王皆在乎無稱之內故曰域中有四大者也而王居其一焉

處人主之大也

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

法謂法則也人不違地乃得全安法地也地不違天
乃得全載法天也天不違道乃得全覆法道也道不
違自然乃得其性法自然者在方而法方在圓而法
圓於自然無所違也自然者無稱之言窮極之辭也
用智不及無知而形魄不及精象精象不及無形有
儀不及無儀故轉相法也道順自然天故資焉天法
於道地故則焉地法於天人故象焉所以為主其一

之者主也

二十六章

案河上公注本
此為重德章

重為輕根靜為躁君

凡物輕不能載重小不能鎮大不行者使行不動者
制動是以重必為輕根靜必為躁君也

是以聖人終日行不離輜重

以重為本故不離

雖有榮觀燕處超然

不以經心也

案永樂大典脫此句

奈何萬乘之主而以身輕天下輕則失本

案本河上公注本作臣永

樂大典作根躁則失君

輕不鎮重也失本為喪身也失君為失君位也

案為永樂

大典作謂古通用

二十七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巧用章

善行無轍迹

順自然而行不造不始故物得至而無轍迹也

善言無瑕譎

順物之性不別不析故無瑕譎可得其門也

善數不用籌策

案數河上公注本作計

因物之數不假形也

善閉無闕楗

案楗原本作鍵今據釋文校改注同

而不可開善結無繩約

而不可解

因物自然

案此句原本作自物因然今據永樂大典校改

不設不施故不用

關楗繩約而不可開解也此五者皆言不造不施因

物之性不以形制物也

是以聖人常善救人故無棄人

聖人不立形名以檢於物不造進向以殊棄不肖輔
萬物之自然而不為始故曰無棄人也不尚賢能則
民不爭不貴難得之貨則民不為盜不見可欲則民
心不亂常使民心無欲無惑則無棄人矣

常善救物故無棄物是謂襲明故善人者

案永樂大典無者字

不

善人之師

舉善以師不善故謂之師矣

不善人者

案永樂大典無者字

善人之資

資取也善人以善齊不善以善棄不善也故不善人善人之所取也

不貴其師不愛其資雖智大迷

雖有其智自任其智不因物於其道必失故曰雖智大迷

是謂要妙

二十八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反樸章

知其雄守其雌為天下谿為天下谿常德不離復歸於

嬰兒

案永樂大典此節在復歸於無極之後據注仍宜在前

雄先之屬雌後之屬也知為天下之先也必後也是以聖人後其身而身先也谿不求物而物自歸之嬰兒不用智而合自然之智

知其白守其黑為天下式

式模則也

為天下式常德不忒

忒差也

復歸於無極

不可窮也

知其榮守其辱為天下谷為天下谷常德乃足復歸於
樸

此三者言常反終後乃德全其所處也下章云反者
道之動也功不可取常處其母也

樸散則為器聖人用之則為官長

樸真也真散則百行出殊類生若器也聖人因其分
散故為之立官長以善為師不善為資移風易俗復
使歸於一也

故大制不割

大制者以天下之心為心故無割也

二十九章

案河上公注本
此為無為章

將欲取天下而為之吾見其不得已天下神器

案永樂
大典器

下有也字

神無形無方也器合成也無形以合故謂之神器也
不可為也為者敗之執者失之

萬物以自然為性故可因而不可為也可通而不可
執也物有常性而造為之故必敗也物有往來而執
之故必失矣

故物或行或隨或歔或吹

案歔河上公注本作响

或強或羸或挫

或隳

案挫河上公注本作載

是以聖人去甚去奢去泰

凡此諸或言物事逆順反覆不施為執割也聖人達自然之至暢萬物之情故因而不為順而不施除其所以迷去其所以惑故心不亂而物性自得之也

三十三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儉武章

以道佐人主者不以兵強天下

以道佐人主尚不可以兵強於天下况人主躬於道者乎

其事好還

金史曰... 上篇
為始者務欲立功生事而有道者務欲還反無為故
云其事好還也

師之所處荆棘生焉大軍之後必有凶年

言師凶害之物也無有所濟必有所傷賊害人民殘

荒田畝故曰荆棘生焉

案永樂大典馬作也

善有果而已

案有永樂大典作者而已下有矣字

不敢以取強

果猶濟也言善用師者趣以濟難而已矣不以兵力

取強於天下也

案也永樂大典作矣

果而勿矜果而勿伐果而勿驕

吾不以師道為尚不得已而用何矜驕之有也

果而不得已果而勿強

言用兵雖趣功果濟難然時故不得已當復用者但當以除暴亂不遂用果以為強也

物壯則老是謂不道不道早已

案不一
本作非

壯武力暴興喻以兵強於天下者也飄風不終朝驟雨不終日故暴興必不道早已也

三十一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偃武章

夫佳兵者

案一本無者字

不祥之器

案永樂大典無之器二字

物或惡之故

有道者不處

案永樂大典處下有也字

君子居則貴左用兵則貴右

兵者不祥之器

案自此句至言以喪禮處之似有注語雜入但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作經文

今仍

非君子之器不得已而用之恬淡為上

案恬淡河上公注本

作恬淡一本作恬澹又作恬然

勝而不美而美之者

案永樂大典無而字

是樂殺

人

案永樂大典人下有也字

夫樂殺人者

案永樂大典無夫字

則不可以得志

於天下矣

案永樂大典無則字

吉事尚左凶事尚右偏將軍居左

案永樂大典居作處下句同

上將軍居右言以喪禮處之

案永樂大典無此句

殺人之衆以哀悲泣之

案哀悲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作悲哀

戰勝以喪

禮處之

三十二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聖德章

道常無名樸雖小天下莫能臣也

案河上公注本作天下莫敢臣前

侯

王若能守之

案侯王釋文云梁武作王侯

萬物將自賓

道無形不繫常不可名以無名為常故曰道常無名

也樸之為物以無為心也亦無名

一本或作樸之為物無心故無名

故將得道莫若守樸夫智者可以能臣也勇者可以
武使也巧者可以事役也力者可以重任也樸之為
物憤然不偏近於無有故曰莫能臣也抱樸無為不
以物累其真不以欲害其神則物自賓而道自得也
天地相合以降甘露民莫之令而自均

案民永樂大典作人

言天地相合則甘露不求而自降我守其真性無為
則民不令而自均也

始制有名名亦既有夫亦將知止知止可以不死

案河上公

注本及各
本俱作所

始制謂樸散始為官長之時也始制官長不可不立
名分以定尊卑故始制有名也過此以往將爭錐刀
之末故曰名亦既有夫亦將知止也遂任名以號物
則失治之母也故知止所以不殆也

譬道之在天下猶川谷之於江海

川谷之求江與海非江海召之不召不求而自歸者
世行道於天下者不令而自均不求而自得故曰猶

川谷之與江海也

三十三章

案河上公注本
此為辨德章

知人者智自知者明

知人者智而已矣未若自知者

案永樂大典
無未若二字

超智之

上也

勝人者有力自勝者強

勝人者有力而已矣未若自勝者無物以損其力用
其智於人未若用其智於己也用其力於人未若用

其力於己也明用於己則物無避焉力用於己則物

無改焉

案永樂大典無力用於己則物無改焉九字

知足者富

知足自不失故富也

強行者有志

勤能行之其志必獲故曰強行者有志矣

不失其所者久

以明自察量力而行不失其所必獲久長矣

死而不亡者壽

雖死而以為生之道不亡乃得全其壽身沒而道猶存况身存而道不卒乎

三十四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任成章

大道汜兮其可左右

言道汜濫無所不適可左右上下周旋而用則無所不至也

萬物恃之而生而不辭功成不名有

案永樂大典而生作以生不名有作

而不
居 衣養萬物而不為主

案衣養河上公注本作愛養永樂大典作衣被

常無

欲可名於小

案永樂大典無常字小下有矣字

萬物皆由道而生既生而不知其所由

案所由永樂大典作由所

誤故天下常無欲之時萬物各得其所

案原本脫其字今據永樂

大典校補若道無施於物故名於小矣

萬物歸焉而不為主

案為永樂大典作知

可名為大

案永樂大典為作於大下

有矣字又有是以聖人能成其大也九字

萬物皆歸之以生而力使不知其所由此不為小故

復可名於大矣

以其終不自為大

案河上公注本作是以聖人終不為大永樂大典作以其不自大

故

能成其大

為大於其細圖難於其易

三十五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仁德章

執大象天下往

大象天象之母也不寒不溫不涼故能包統萬物無所犯傷主若執之則天下往也

往而不害安平太

案平太河上公注本作
太平永樂大典作平泰

無形無識不偏不彰故萬物得往而不害妨也

樂與餌過客止道之出口淡乎其無味視之不足見聽

之不足聞用之不足既

案足河上公注本
及各本俱作可

言道之深大人聞道之言乃更不如

案如原本訛知
今據永樂大典

校改

樂與餌應時感悅人心也樂與餌則能令過客止

而道之出言淡然無味視之不足見則不足以悅其
目聽之不足聞則不足以娛其耳若無所中然乃用

之不可窮極也

三十六章

案河上公注本
此為微明章

將欲歛之必固張之將欲弱之必固強之將欲廢之必
固興之將欲奪之必固與之是謂微明

將欲除強梁去暴亂當以此四者因物之性令其自
戮不假刑為大以除將物也故曰微明也足其張令
之足而又求其張則衆所歛也與其張之不足而改
其求張者愈益而已反危

柔弱勝剛強

案永樂大典作
柔勝剛弱勝強

魚不可脫於淵國之利器

不可以示人

利器利國之器也唯因物之性不假刑以理物器不

可觀而物各得其所

案所永樂
大典作性

則國之利器也示人

者任刑也刑以利國則失矣魚脫於淵則必見失矣
利國器而立刑以示人亦必失也

三十七章

案河上公注本
此為為政章

道常無為

順自然也

而無不為

萬物無不由為以治以成之也

侯王若能守之

案永樂大典無之字

萬物將自化化而欲作吾將

鎮之以無名之樸

化而欲作作欲成也吾將鎮之無名之樸不為主也

無名之樸夫亦將無欲

案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無夫字無欲作不欲

無欲競也

不欲以靜天下將自定



老子道德經上篇